

第八章 对申请文件的要求

2026-2027年度安徽省省直单位财务审计开放式框架协议

申 请 文 件

供应商（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安徽省江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姓名：蒋福根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籍山镇鲁班时代广场二期北楼2单元302室

供应商联系方式：0553-6812058

供应商本项目联系人：黄雅琴

联系人电子邮箱：747036140@qq.com

联系人身份证号码：340223198511150028

联系人手机：15905532244 日期：2026年 01月 08 日



一、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安徽省江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备注: 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全部内容。



二、报价

《安徽省物价局省财政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皖价服[2010]194号）的收费标准的85%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安徽省江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三、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安徽省江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1MA8PRRFW2E）成立于2022年12月5日，是经安徽省财政厅批准成立的专业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的中介机构。注册地址为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籍山镇鲁班时代广场二期北楼2单元302室，经营范围为注册会计师业务；司法鉴定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破产清算服务；资产评估；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业务培训；同时在镜湖区、湾沚区均设有办事处。事务所下设财务部、验资部、审计部、质量审核部和办公室，现有财务专业技术人员10余人，其中注册会计师2人。

事务所自成立以来，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影响力，赢得了客户的满意和尊重，与客户保持着长期健康的合作关系。

主要客户有芜湖市级及各区商务局、鸠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芜湖市镜湖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局、镜湖区民政局、镜湖区教育局、镜湖区科技局、中共芜湖市委、湾沚区农业农村局、镜湖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芜湖市新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芜湖九鸿实业有限公司、芜湖市各区幼儿园、南陵县各镇政府、南陵县财政局、南陵县民政局、南陵县公安局、南陵县商务局、南陵县教育局、泾县民政局等。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安徽省江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在参与本次项目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七)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安徽省江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五、供应商资格

提供资质证书的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安徽省江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六、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义 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詳細審核全部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包括本征集项目的詳細 說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參考資料及有關附件，我方正式認可并遵 守 本次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并对此项目各項條款、規定及要 求均无異 议。 我方知道必須放棄提出含糊不清或誤解問題的權利。
4. 我方同意从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規定的申請文件開啟日期起遵 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申請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約束力。
5. 我方聲明申請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均真實無誤、及時、有效，企業運 營 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資料不實而造成的責任和後果由我方承擔。我方同意按 照貴 方提出的要 求，提供与申請有關的任何證據、數據或資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規定的採購需求、費用結算及支 付 方式、用戶反饋和評價機制、入圍供應商的清退機制等相關要 求。
7. 我方承諾不會出現以下情形：
 - (1) 未按照征集项目的詳細說明和要 求確定的事項進行履約；
 - (2) 將政府採購合同轉包；
 - (3) 提供假冒偽劣產品；
 - (4) 擅自變更、中止或者終止框架協議和政府採購合同。
8. 遵循獨立、客觀、公正、誠實信用的原則，不損害委託人利益，不損害 社會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權益，對出具的報告或審核意見承擔相應法律責任。
9. 近三年內沒有發生違反“公平誠信”原則被相關行政主管部門處罰和各 類行政司法訴訟敗訴及借用、掛靠他人資質等不良記錄。

供應商公章或電子簽章：安徽省江誠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征集公告、采购需求及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承诺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所承诺

1. 开展业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并且执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等专业标准，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
2. 如履责不到位，服从征集人给予停止委托业务、解除框架协议、追偿损失直至联系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记不良行为记录、上网曝光等处罚。
3. 框架协议申请过程中提交资料均为真实资料，如采购人发现弄虚作假情形、不符合响应承诺要求的，可以解除框架协议。
4. 入围供应商能够及时提供足额的、能胜任业务需要的专业资质人员，每个委托项目不得少于 2 名专业资质人员参加。
5. 非经采购人许可，我所不中途更换选派人员。
6. 我所选派人员要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认真履行职责，保质保量完成约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7. 严格遵守相关工作纪律，保守工作中涉及的国家秘密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严禁私自与相关单位交换意见。
8. 严格遵守廉政纪律，不得接受相关单位的宴请和馈赠。
9. 建立完善的业务质量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
10.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损害委托人利益，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对出具的审查报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1. 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违反“公平诚信”原则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各类行政司法诉讼败诉及借用、挂靠他人资质等不良记录。

安徽省江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6 年 01 月 08 日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申请文件制作时可在此章节内上传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及承诺等。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 20240108093629658D444
生成时间: 2024年01月08日 09:38:29

扫一扫

校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安徽省江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存续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1MA8PRRFW2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福根
企业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2-12-05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湾沚区籍山镇鲁时代广场二期北楼2单元302室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4条	诚实守信	0条
严重违法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